

杭州微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投资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杭州微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9年8月2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对外投资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投资兰溪普华臻宜股权投资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(以下简称“合伙企业”)，公司的认缴出资额已缴付完毕，合伙企业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登载于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《关于对外投资的公告》（2019-060）及《关于对外投资的进展公告》（2019-073）。

公司于近日接到通知，合伙企业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私募投资基金备案，相关信息如下：

- 1、基金名称：兰溪普华臻宜股权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
- 2、管理人名称：浙江普华天勤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
- 3、托管人名称：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- 4、备案编码：SJH412

特此公告。

杭州微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二〇一九年十一月二十一日